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X59n1094

釋門歸敬儀護法記

宋 彥起撰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次
  - 序
  - 前文
  - 釋敬本教興篇
  - 釋濟時護法篇
- 卷目次
  - 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1094
釋門歸敬儀護法記(并序)

永嘉常寧寺沙門釋　彥起　述

觀夫南山律祖之明歸敬也，猶東魯宣尼之定禮制焉。歸敬明則三寶可興，禮制定則典刑不墜。但以時當澆季，法道下衰，目睞聖容而輒生輕慢者有之矣，形參緇侶而一敬不修者亦有之矣。意儻於事行之有缺，則於心觀而不明。吾祖聖師矜茲下愚，不能思齊上智，故於律鈔僧像致敬之外，別出一卷儀文，統明歸敬之法，俾乎事理雙運，真俗並馳，大小該明，定慧齊駕，先賢晚銳，出處有憑，上可以克報君親，次可以護教法。但為文高義遠，探賾者難究淵源，日久歲深，崇文者未聞伸釋。宣和間，雖有梵琦律師創開科節，而大義未周，既缺依承，則誨通蓋寡。每慨吾宗覺者，專門律範，觀慧未融，苟捨斯文，將何以為住心之本也。一日講次，有好事者願闢斯文，自顧不才，難霑翰墨，祈請不已，輒事斐然。第為記事稍繁，是故勒成三卷，其如有所未安，以族後來作記者云爾。
旹紹興二十年歲次庚午夏安居竟序
粵以一性元明，本無昏散，真心平等，豈慢恭？生佛尚且假名，事理詎分彼此？但為迷生去本，竪慢幢於法性山中；大覺乘時，秉智炬於昏迷路畔。故得無說示說，廣談真俗之法門；無身現身，備顯小大之身土。駭群生而令信仰，警眾蟄而致蠢萌，欲使因敬他佛而顯自心，能返長迷而歸正路。夫何愚障重，不解回心；至聖悲深，漸施方便。俾歸真境，剋剪妄心，能使異途同歸一道。吾祖南山本佛深旨，愍眾未明，故於大乘小乘教中、權法實法典內，研究幾微，採掇樞要，奮董狐之史筆，成歸敬之儀文。始自敬本興懷，終乎程器陳迹，並以信守靜見為宗，佛道攝生為務。若然，則其利博矣，其旨深矣。覽斯文者，其猶入寶渚得艛艣，伐椿檴獲利刃者哉！自古解文，無問豐約，例有三分。今此儀文，元有前序，蠹損不全，故使開板印行，例皆削去。然今據文伸釋，三分缺略，學者宜知。
題中五字，通別分枳，凡有二重：一、釋門是通，通諸文故。如淨厨、誥章、服儀等，皆稱釋門也。歸敬是別，局今文故。二、道俗分之。歸敬乃通，通俗禮故。釋門乃別，別在佛教。非別不能顯其通，非通無以貫其別。一題所舉，通別齊收。儀之一字，文通義別。所言釋門者，釋是佛之姓氏，以氏族而名其教也。具云釋迦，此翻能仁。長阿含云：過去有王名懿摩(即第十輪王，亦名鼓摩、鬱摩)，擯斥四子(日照、日聯、日調伏象。第四日尼樓，華言莊嚴，即淨飯所承也)，令

遠出國。到北雪山，住直林中。頓駕數年，歸德如市。鬱為強國，父思往召，辭過不還。父王三歎，我子釋迦。瑞應經云：定光佛記儒童菩薩云：汝自是後九十一劫，劫號為賢，汝當成佛，字釋迦文。釋迦為能，文為仁也。準此，定光授記，表號釋迦，玄符冥契，故詫釋種。門者，限其內外，舉物以喻其宗也。歸是歸依趣向義，敬是肅恭虔恪義。儀者，法也。下十篇規模三業，憲章真俗，各有所歸，毫釐不亂，故曰法也。又解：釋門是所敬，乃屬佛也。以佛姓釋，故舉佛則法僧總包，亦猶舉化主必包徒眾之謂也。歸敬兩字，乃屬能敬。雖通兩釋，前義為優。

撰號中，沙門釋如常所解。道宣者，大師名諱也，字法徧。大師行業功勳，備在李邕行狀并宋高僧傳中。大唐者，河東晉陽，是唐虞之舊封也。至李氏高祖神堯，初受周封為唐國公，至隋進爵為唐王，入隋受恭帝禪位，始號唐國。臣庶尊之，乃加大字。龍朔即唐第三帝高宗之年号也。京師者，即長安，是大唐所都之地。公羊傳云：京師者何？天子之居也。京，大也；師，眾也。天子之居，必以大眾之辭言之。白虎通云：夏為夏邑，殷為殷邑，周為京師。若然，至周始稱京師。言西明者，長安兩街有八寺，其一曰西明。顯慶元年，高宗為皇太子建也。二年，勅授西明寺上座，大師懇辭不受。勅遣鴻臚卿劉審躬往終南，禮拜迎請，送上此寺。製述儀文在此寺，故記其處爾。高宗貞觀二十三年即位，次年改元永微，得六年；改顯慶，得五年；改龍朔，得三年；改乾封，得二年。大師於二年二月八日就淨業寺建戒壇，正年七十二，十月初三日物故。述者，劉勰公。作者曰聖，述者曰明。仲尼云：若聖與仁，則吾豈敢。又真諦云：佛說經曰撰，菩薩造論，直伸佛意曰述。樂記云：知禮樂之情者能作，識禮樂之文者能述也。又爾雅云：律、遹，述也。注：序述方俗語爾。謂亦可呼律、遹，皆敘述事也。

列篇目中，前後注文有不同者，意以前乃統一篇之大綱，故得詳悉；後則釋當篇之別目，是故略言。然大槩如此，要預知前後之立意，故究尋而省力矣。

第一、注謂下，明敬本；所下，顯教興。乘時者，謂聖人因乘時機而立教也。謁，請也。敬，恭也。喻即譬喻。下文所引名言教相，皆喻也。亦可上四句正明敬本。教興所下，明文中引用教喻，顯明必信為本也。若據下文，自云信智與慚，敬之本也。舊記將謂下，作敘顯機；教所下，明立篇來意。學者擇而從之。

第二注，上四句明濟時，下四句顯護法。綜，交也。惟遠則長，修敬法也。謂交相訓習，使不絕矣。相從奔竟者，急於修敬也。上下相遵者，上行下敷也。又可上或失於敬，亦當取法於下，故曰相遵。

第三、注：上二句敘時機，下六句敘立教。二句總標，四句分釋。時機中言澆、淳者，諸說不同。通而言之，五濁惡世皆屬澆漓，何淳之有？就別而辨，則前機當淳和之遵者則利，稟澆淬之氣者則鈍。鈍者令修事福，教以淨土繫心；利者俾體道源，不離當處開悟。有謂釋迦居忍土，人壽百歲為澆，望前佛四方六萬等為淳。有謂祖師當像法之末為澆，已前正法為淳。然教通餘論，各有指歸。今謂如來觀滅後時淳，則機情利，故令自悟心源，可修理觀；時澆，則機情鈍，故指淨方歸佛，以事引心。雖立教在於佛世，實乃意存滅後二業，即事、理也。

第四中，心謂行心，事指六塵，乘猶因也。謂因此行心，行於六塵之境，於塵起染為罪，於塵離著為道。下篇注云：識心顛倒，三毒常纏。亦可比知也。課，錄也。

第五注中，以真俗為緣，而立斯名教，故曰也。雙筌。筌，取魚之具，指欲見月，見月指忘，豈獨指忘，月亦應遣，故曰雙筌也。

第六、注中云多封性習者，如今世中一有般學大乘語人，封著性理，排斥事用，斯皆不識分量，文過飾非，不知己是何位人也。若能事理並運，大小融通，則無偏計矣。

第七注中，上四句正釋篇名，立法撿心翻釋上句，分時策行翻釋次句，下四句引儒典勸修。尚書第二十云：惟聖罔念作狂，惟狂克念作聖。

第八注中，心道冥昧，託形顯彰，故形恭則心敬，形慢則心欺。上四句準教立儀，以顯心敬；下四句附儒辨道，不亂外儀也。容止出孝經，彼云：容止可觀，進退可度。若下六字出曲禮，彼云：儼若思，安定詞。儼即容止可觀，相就成文也。手足無措出論語，彼云：刑罰不中，則民無所措手足是也。

第九中言功用，即下正文中十種見佛善根也。言感通者，下正文云顯跡，即是感通也。十種之後，廣引經文，以顯感通之跡矣。注中業假行成一句，躡前第七中分時策行等文也。功由心顯等三句，正顯今篇功用感通也。此由下，敘引經律因緣果報之意也。想見約惑說，即三惑未除也。善惡約行說，即三性互起也。第十中聽言觀行者，以論語中因宰予晝寢，孔子責之曰：始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信其行。今吾於人也，聽其言而觀其行。於予與改，是此中借語敘懷，不可以文害意也。立修例，即裎器。清心路，即陳迹也。

○釋敬本教興篇

初解篇名中，儒教務修，以孝為本；釋門歸敬，以信為宗。苟不預明，餘篇難顯，故立此法，以冠其初。所言敬本者，敬，恭也，肅

也。能敬在於行人，所敬在於三寶。本之一字屬信也，當知敬以信為本也。教興者，通而言之，一代時教，並有興致，別就今文，唯在歸豈三寶也。篇者，戒疏云：篇類均等，與諸章品義齊一也。論語疏云：篇者，積章而成篇。篇，徧也，言其出情鋪事，明而徧者也。第，次也。漢書注云：有甲乙次第也。僧傳云：第者為居，一者為始。此既居先，故稱第一。下篇所釋，意與此同。注中興之一字，即教興也。餘文明信為敬本矣。

依篇釋初科。上二句通明出世本意，故下引論證成。初中言序者，敘也。爾雅云：舒、業、順、敘，緒也。景純云：四者又為端緒也。法王指佛。經云：我為法王，於法自在。利見者，出世他物也。羯磨序云：大雄御宇。其義一也。利見出周易？乾卦。彼云：九二，見龍在田，利見大人。輔嗣注云：出潛離隱曰見龍，處於地上曰在田。九五，飛龍在天，利見大人。注曰：龍德在天，則大人之路亨也。若據小教，以世尊道果既圓，機緣已熟，乘白象瑞，降摩耶胎，住胎出胎，納妃生子，踰城苦行，功德頓成，降伏天魔，制諸外道，神通應變，出沒自在，群生利見，不亦宜乎？若約大乘，始終無變。靜見者，出世之心也。見者，身邊等五及六十二見，乃凡夫外道之所計著也。靜者，滅除之謂也。論即中論，出觀邪見品。偈云：一切法空故，世間常等見，何處於何時，誰起是諸見？次偈云：瞿曇大聖主，怜愍說是法，悉斷一切見，我今稽首禮。智論亦云：斷如是諸見，生種種智門。

教意中，初科上二句，明眾生著見彌久，靜斷卒難矣。言習熏者，大師云：良由無始妄業熏積，識種尤深。楞伽云：如來藏者，為無始虛偽惡習所熏，名為藏識等事。下明立法開導，顯化成功。上二句，推敬以信為本。下二句，乃附眾生妄情，約歸敬之相，成教化之功。若然，則假茲歸敬，善習熏積，使旋本淨，無復諸見，不亦利乎？

次科顯二寶中，初四句明佛寶，下二句明法寶。初中，上二句能敬盡情。言肝膽塗地者，對佛盡驚情之心也。漢書云：劉、項分爭，使人肝膽塗地，流離中野。又云：披心腹，墮肝膽。今借彼語也。形骸摧折者，於己身無顧情之念，可謂歸命於佛矣。

下二句所敬尊。大法苑引經明釋迦因地說偈讚弗沙佛云：天上天下無如佛，十方世界亦無比，世間所有我盡見，一切無有如佛者。所言宇宙，郭象云：天地四方曰宇，往古來今曰宙，天屬乃父也。

注中，初謂父母恩淺；佛下，明世尊恩深；或下，明恩深所以。謂功德高深，非世間有為物可賞可謝也。是故佛不入四恩者，其在此矣。故經云：假使經於百千劫，身為床座徧三千，若不說法度眾生，不得名為報恩者。慧深者，經云：諸佛智慧甚深無量故。益厚

者，經云：欲令一切眾，如我等無異。又云：若我遇眾生，盡教於佛道。又可或下，舉世法功高德深，則難賞難謝。慧下類佛，慈亦爾也。難賞之語，出漢書？蒯通說乾信云：足下挾不賞之功，戴震主之威。又云：功蓋天下者，為不賞也。

法寶中明佛教遠大，過於世間之法也。

注中，上明世法常迷，八下顯佛教超越。七略者，輯略(輯與集同，謂諸書總要)、兵書略、六藝略(即禮、樂、射、御、書、數也)、諸子略、詩賦略、術數略、方技略，斯皆立身揚名之智謀，並非出有之良術也。八藏者，通諸教門，皆云經、律、論三藏，并一雜藏，大小各四，故有八也。若菩薩處胎經云：八藏者，一、胎化藏，二、中陰藏，三、摩訶衍藏，四、戒律藏，五、十住菩薩藏，六、雜藏，七、金剛藏，八、佛藏。此亦不離前八，但所出不同爾。茲並超生出世之法門也。

觀智初科中。觀期者，因上生下之詞也。意謂既知佛尊教遠，必當設敬歸依。設敬之法，不出形心事理，故教令先識爾。上三句通標。形屬於事，心歸於理。軌，車轍也。兩途雙軌，文異意同。

形下，別釋。先敘形事；心下，次辨心理。初中言苦陰者，以形是五陰之色陰，此屬苦果身，故言苦除。為俗習所纏，則妄認四大為自身相，故常生我慢，輕陵於人。上乃所觀境，故令折挫形骸，剖枿色陰。四相求之，不見有我，得無我理，慢惑則除，功由敬佛。若欲剖枿者，如請觀音經云：當觀自身，從頭至足，一一節間，皆令繫念，停住不散。諦觀眾節，如芭蕉樹，內外俱空等。此能觀智也。

次心理中云迷倒者，迷謂無明不覺，倒謂顛倒無知，則六塵緣影為自心相也。生常與前俗習意同，此乃所觀境也。鏡生滅者，鏡是曉達之謂也。以此妄心，念念生滅。經云：而此識賊，如猿猴走，遊戲六根，徧緣諸法，云何攝住等。若不懲誡推劾，則何以知其妄著也？功由曉達教理，此能觀智也。身豎慢幢，非剖折而莫達其源；心猿倒念，非追想而孰知其底？二皆重言者，勉勵之切也。

次科言切身者，即前形事也。以身中有生住異滅，念念遷變，自非著意推撿，而莫能知覺。所以下文推功於剖枿觀慢矣。言節心者，即前心理也。以心中念念生滅，如風吹塵，如山流水。前念既滅，後念復生，新新不已。故下文推功於追想知妄也。四山，即生老病死。涅槃經云：我昔告波斯匿王云：大王，有親信人從四方來，各作是言：有四大山從四方來，欲害人民。王若聞者，當設何計？王言：世尊，設有此事，無逃避處。乃至我說，即是生老病死常來切人等。又有經云：行者見無常至如四山臨，無逃避處。此獨就死說也。八倒者，如來四德，謂常、樂、我、淨；眾生四倒，謂苦、

空、無常、無我。並以迷故，不常計常，常計不常，乃至不淨計淨，淨計不淨，共成八種。
非愛斷所忻者，愛是著有凡夫，斷乃著空外道，此二皆於身生向背矣。又可愛即著也，斷即空也，此獨就著空外道而論也。
言是異生所背者，異生即凡夫也。新婆沙論云：異生聖者誰有怖耶？有作是說：異生有怖(異生舊名凡夫)，聖者無怖。所以者何？聖者已離五怖等。意謂凡夫不能追想猒妄，故曰所背。有人以異執生常解之，恐不合文意。
引文證。初科中，前雖立義，知身心之有歸。若非引文為據，則成胸臆之說。故斯敘引，知非妄謂也。初二句，明有憑也。上句發解，下句起行。糺，謂糺正。徵，成也，明也。
次二句明得益，上句在世益下塵，謂人道也。下句沒後益上趣，即天堂也。並由歸敬之功矣。無識，謂識滅神往也。或可識，即智識也。苟無智識，性若牛羊，如何儌倖，自生善道，言無此理也。
次科云小乘者，所出不一，故通指之。上句標；由下，釋。己卑境尊，宜懷慚、恥而加敬也。敬有所成，則自己反尊，人將敬我矣。儒家所謂不恥不若人，何若人有？大雲經云：慚、愧者，即是眾生善法衣服。大師云：有慚、愧二法住世，則相尊敬，是故比丘各懃共學。大乘即摩訶衍論，羅什譯。信、智二種，豈止於敬也？則一切功德、解脫、涅槃，皆從此二而得之。故華嚴經云：信為道元功德母長養一切諸善根斷除疑網出愛河顯示涅槃無上道。光明經云：以智慧刀裂煩惱網。故南山事鈔：初、出家者，勸其先發二心，云：信是道元功德母智是出世解脫因。夫出家者，必先此二等。結、顯二論，可知。
引文廣示。初科中，本起經屬阿含部，即小乘經，明世尊於鹿苑中欲降伏魔外，故興是事，可謂現優曇華，作師子吼，警動人天也。言佛初降誕者，古人推佛生時遠近異說，惰翻經學士費長房以瑞應、普曜、本行等經校讎魯史，定知佛以姬周第十六主莊王他十年，即春秋魯莊公七年四月八日也。釋迦方誌云：第四主昭王瑕二十四年，歲在甲寅，四月八日生也。若靈感傳大師問天神，則云：余夏桀時已見如來化事，機見有殊，不可和會。周行十方者，身教化也。自言獨尊者，語教化也。三界下，指器世界不安之相也。
前段注文，初指迷俗所尊，為下顯邪歸正，既下明須敬所以。言九十六部，按薩婆多論，外道有六師，曰富蘭那迦葉等，每師有十五弟子，各各受行異見，六師各別有法，與弟子不同，共有十二見，自稱大聖人天師仰也。餘皆邪道者，如須達初欲建祇洹，六師聞之，欲與佛弟子爭術，須達憂慮，舍利弗曰：正使六師滿閻浮提，數如竹林，不能動吾足上一毛，欲爭何事？自恣聽之。又曰：草芥

群生，從曠大劫，業識茫茫，難可開化等，與牟度叉等，各現神變，種種不如。舍利弗見其受屈，即與說法，隨其本行宿福因緣，各得道迹。六師徒眾三億弟子，於舍利弗所出家學道，六師既爾，餘眾可知，故曰皆邪道也。信敬不成者，如淨飯王聞獨尊之語，便伸歸敬之誠，五體敬而如泰山之崩，一心歸而如至寶之重，自後布灌昌言，含生歸向無二者，由茲始也。

次注中，上四句正示三界皆苦。言三苦者，即苦苦、行苦、壞苦。經云我等以三苦故等。故下二句令猒離者，即苦諦。次二句思苦本者，即集諦。法華經云諸苦所因，貪欲為本。觀下二句觀達業惑，即是修道，屬道諦。不下二句得解脫者，即滅諦。故立此四，令審諦而得入道也。餘下指外道也。經云不求大勢佛，及與斷苦法，深入諸邪見，以苦欲捨苦等，即如修鷄犬行，自餓火燒草衣木食，以茲苦行欲捨於苦，經百千劫應不能離。以非捨苦之法，故曰長淪苦中。

正結中，上三句正結理，下勸依。以佛是歸敬之本，故曰成。以三界皆苦之言，乃信守之宗，故曰定。始則畏威歸命聖容，後乃信承佛語因之入道，故曰登高遠之趣也。

轉釋中，初引論，即薩婆多也。論自問曰：何以所歸名歸依佛？答曰：歸依者，回轉義，即歸依一切智無學功德也。又問：為歸依色身？為歸依法身？答：歸依法身，不以色身為佛，故彼文釋三寶名義，今引歸佛中文也。

由下，釋義。先敘從邪，今下，迴心歸正也。就理而言，人心本正，妙性湛然。所以邪者，由妄想故，背而從之。如來大聖觀諸眾生不能反本歸正，故興獨尊之言，令捨邪法，歸佛正道，故曰也。

法等差中，色等即翻邪，五戒、八戒、十戒具戒也。以佛化初開三歸，亦發具戒，故背俗初即翻邪，入道極即具戒。若依行法經，菩薩戒亦有從三歸受者。言心師者，多論云：我境即四念處，他境即五欲也。我教謂心師，他教謂師心也。彼論以四念處為心師，今文以三寶為心師。既稱獨尊，其極可知也。既除心惑，其大可知也。

誡勸中，上二句身心不敬，次二句復加謗毀，自下明招報，重下增煩惑，亦下加結業，下六句舉喻誡勸。言覆器者，智論云：佛子羅云，其年幼稚，未知慎口。人來問之：世尊在否？說言：不在。若不在時，說言：佛在。有人語佛，佛語羅云：澡盤洗足已，覆此澡盤。如勑即覆，語言：以水注之。注已，問言：水入中否？答言：不入。佛語羅云：無慚愧人妄語覆心，道法不入亦復如是。捕鼠者，佛藏經云：佛告舍利弗：譬如蝙蝠，欲捕鳥時，則入穴為鼠；欲捕鼠時，則飛空為鳥。而實無有鳥鼠之用，其身臭穢，但樂暗冥。破戒比丘亦復如是，彼以妄語為覆器，此以不敬三寶為覆器；

彼以破戒為捕鼠，此以不歸三寶為捕鼠。借喻可知。塵露，言其多也。頻繁，言其亂也。
萌兆引經中文分四節：初明念赴王請，王下王臣奉迎，未下不識禮法，皆下頗決眾疑。初中伽耶山亦名耆闍崛。又依沙崛等方志云：伽耶山謂靈嶽，亦云象頭，乃如來住止之處也。度迦葉者，即三迦葉。瓶沙王即頻婆娑羅王，此云摸實，亦云最堅。言先請者，四分律受戒揵度云：爾時世尊教化鬱鞞羅迦葉及中弟那提迦葉，次三弟伽耶迦葉千比丘已，便作是念：我先諾瓶沙王請，若我成佛得一切智，先來至羅越城(亦云羅閱祇伽羅，此云王舍城也)。我今應往見瓶沙王，將大比丘一千人，皆是舊學螺髻梵志，從摩竭國遊行，漸至杖林中尼拘律樹下坐等。王迎中云沙門者，乃修梵行之通稱，即外道沙門爾。義翻淨志，非正譯也。遠迎者，即出至尼拘樹下也。律云：時王瓶沙駕萬二十乘車，將八萬四千人，前後圍繞往杖林中，下車進入頭面禮足在一面坐。時摩竭國人或有禮足等，如文所列。四中皆疑者，以迦葉兄弟佛未出時自稱大聖天人師等，今同佛至故皆懷疑。迦葉知已者，乃決疑也。律云：時摩竭國人作是念：為大沙門瞿曇從鬱鞞羅迦葉學梵行？為鬱鞞羅迦葉并弟子眾從大沙門瞿曇學梵行耶？是世尊知已，告迦葉：沙起為吾扇背。答言：爾。迦葉下知佛之意，奉教行之也。
次科萌謂萌芽，兆謂朕兆，言其始也。
隨釋中言文不足者，以但言手摩捫口嗚而已。若諸經律敬相則多，不獨於此也。遠下顯意，自餘下稱名，如佛是我師等，顯相如升空持扇等，但欲決疑則非敬相也。
位列中。初科智論，龍樹菩薩造。釋般若經，羅什譯。如什公云：余若藻筆製阿毗曇，不見迦旃延子。祇如摩訶衍論，余若廣譯，千卷有餘。為秦人識劣，故十分存一，蓋從略也(見譯成一百卷)。外道白衣，非內眷屬，但以他法、客法以分之。言外道者，俱舍云：學乖諦理，隨自妄情，不反內覺，稱為外道。一切下，約聖凡分。三果同凡，不聽坐者，並謂尚有結賊煩惱爾。
樂意中位列敬相者，明道俗兩位坐立敬相也。
斥勸中，初科。上四句責其不敬招過。如下，比況。上二句以聖況凡，下二句已坐像立。不敬可知。比下，以俗類道。故下，顯行時事。上二句教依行，下二句教避罪。行立行字，戶扛切。
次科上五句，勸其努力加功。言改革者，不復如前對像長懈也。不下，令思忖也。苟能聽言觀行如說而修，可謂供養佛者。
引證中有四阿含：一、增一阿含，明人天因果；二、長阿含，破邪顯正；三、中阿含，明真寂深義，善惡業性；四、雜阿含，明生死界繫。所云阿含者，正言阿笈多，秦言法歸，所謂萬善之淵府，總

持之林苑也。唯識論云：阿含者，謂諸如來所說之教也。初則將因驗果，以下推果從因，以龍與虵多睡癡故。
致敬因本中，引經明佛修因克果，前明修因，由下辨感果。初中言過去者，近則三阿僧祇練行，遠乃塵點劫前結緣。傾側謂傾誠側身，言其凡見有情無不迴避傾側敬讓。
次果中云山林等者，浴則尼連垂枝，滅則雙林變白，行則凹處踊起凸處平夷，至於人天龍鬼無不恭敬，可謂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。
次科言敬本者，即經中傾側等也。
舉俗顯中，初引曲禮中文，證上無不傾側者，正如禮中毋不敬也。餘則因而引之。儼若思，則心有所主也。安定詞，乃口不妄言也。傲不可長，則身遵於法也。欲下二句，謂為士人之道操懷當然也。欲即嗜欲，志即立志，欲縱則招患，志滿則傾溢，此聖人之深誡也。
五、結示，可知。
敬緣立式。初科中三：初如來垂問；此下，弟子俾答；佛下，不稱聖懷也。初即四分律房舍犍度中，佛從王舍城與諸比丘人間遊行，詣毗舍離。時六群先往取房舍，為和尚、親厚等。時舍利弗、大目連後至，不得房，臥埵上，因集眾呵誡已：汝謂誰當受第一房、第一水、第一食？比丘答佛不同，故曰各言其志。伸答中云大姓者，即王種出家者。神智謂神解。智能者，如舍利弗等。有謂神通、智慧，屬下聖果中收也。佛宗親者，謂釋種出家者。聖果謂四向、四果，諸出家證聖者。
三中，佛下，責其所答之非，故言無可觀者。應下，教依次第奉行三寶，可得流世也。
次立儀中，初總標；道下，列相；自下，結告。五眾存亡者，存則布薩、自恣并諸作禮，亡則禮敬舍利，皆依受戒先後也。二中，守戒不禮犯戒者，如寶梁經云：若非梵行言梵行，破戒言持戒。受他持戒者，恭敬禮拜，得八輕法：一、作愚癡；二、口瘖痘；三、顏貟醜陋；四、其面側戾，見者嗤笑；五、轉受女身，作貧窮婢使；六、形體羸瘦，夭損壽命；七、人所不敬，常有惡名；八、不值佛世。此破戒者，乃至大地無涕唾處，況來去屈伸。何以故？過去大王施持戒有德之人，於中行道故。經文如此，當自揣摩，苟有所達，宜應悔露，然後受於受禮可也。
引古事中，初、三獸共評一林，律云依一尼拘律樹是也。言古事者，智論結三獸云自古及今，化流萬世是也。二、象下，各伸久近時節，見此樹挽樹頭，皆尼拘律樹也。遠林者，律中鳥云我憶雪山右面有大尼拘律樹，我於彼食果，來此便出是也。三、即時下，行敬事也。

上乃正明行敬，仍下說偈勸行。偈中，初句樂行敬，次句明護法，三、現世益，四、後世益。偈說自利，於下乃利他也。緣出四分律中。鶖，當刮切，爾雅云：大如鴿。亦言鳩，或言雀。結告中，贊美時賓，故云智人。語出法華經，借彼意也。有作偈云：鶖鳥獼獲象，尚知相敬讓，如何大沙門，不識下中上？斯言有旨。依智論中，此鳥乃法身菩薩化作，引經初科，即法華經，出分別功德品。彼明持經兼修六度，功德難量，具云兼布施、持戒、忍辱、樂禪定、不瞋、不惡口，即接文中恭敬等。上二句身恭敬，上敬佛塔廟，下同徒相敬。下二句心恭敬，有智慧者，則無貢高也。
次科遺教文也。結責中，即躡遺教而責其愚癡。下句出論語，彼云：甯武子(衛大夫甯俞。武，謚也)，邦有道則智，邦無道則愚。其智可及也，其愚不可及也。今用其文，不用其意。

○釋濟時護法篇

信為歸敬之本也。體教興寶，乃濟護之先，須陳蹊徑，故次前篇以明斯位。篇名中，時謂時機，法即教法。
注中上句顯意，下句明功，持字作時則義顯。
入文釋中，初科以道俗對明，上二句假俗事類顯，下二句明佛法常儀。初中，如今國家立廟，圖父祖形像，以表如存也。
次中以立住持三寶，用詮理體也。指喻住持，月喻理寶。圓覺經云：修多羅藏，如標月指。今備而用之。或可四句並就佛法中論，以如來說法常依二諦，立像二句明俗諦，寄指二句明真諦。或可唯就一義消文，上二句法說，下二句顯喻。已上雖說佛寶，法、僧亦然。
敘情迷中，上四句正敘迷墮；是下，引經喻顯。初中，妄想即煩惱道，固習是業道；下二句明隨業受報即苦道。以三道流轉，若汲井輪，由不依憑三寶，故致如是。
喻顯中，經即涅槃。彼三十二云：爾時世尊取地少土置之爪上，告迦葉言：是土多耶？十方世界地土多乎？迦葉菩薩白佛言：世尊！爪上土者，不比十方所有土也。善男子！有人捨身還得人身，捨三惡身得受人身，諸根完具生於中國，具足正信能修習正道，已得解脫，得解脫已能得涅槃，如爪上土。捨人身已得三惡身，乃至不得解脫常樂涅槃，如十方界所有土等。
指妄源中三：初句徵起，二但下推究妄情不出慢我，三背下明達背妄情體順佛意。問：初句徵何文耶？答：推上經意也，或可徵究無思悛革等語也。次節上四句以義推劾我慢之過，次四句約經論顯我慢之失，器仰下明觀慧之功也。俯視人物者，顯慢相我人堅執不受

善法，故曰四蒙。既蒙且蔽不知見愛所在，故曰包藏。覆器即前引智論文也。而言經者，論引佛語，故彼以妄語覆心為覆器，今以慢山高舉為覆器，即用文不用意也。懷著即上見愛，能令人我堅執，則善言不能入也。論顯納煙之義者，論即智論，彼第二卷云：放牛人問佛：幾法成就能令牛群番息？有幾法不成就令牛群不增不得安隱？佛答：有十一法，放牛人能令牛群番息，謂知色、知相、知刮刷、知覆瘡、知作煙、知好道、知牛所宜處、知好度濟、知安隱處、知留乳、知養牛主。若放牛人知此十一法等，彼次第解釋。其第五言：云何知作煙除諸蚊虻？牛遙見煙，則來趣向屋舍。比丘亦如是，如所聞而說，除諸結使蚊虻，以說法煙引眾生入於無我實相空舍中。今借論中之義，意謂說法如煙，眾生若納說法煙，則引到無我實相空舍，既不懷著，則見愛蚊虻逃遁藏隱矣。器仰喻納善法，善法既入，慢根必除也。無思不服出毛詩，彼云：自東自西，自南自北，無思不服。室壞即無我舍，空結使蚊虻為說法之煙熏散，然後智慧火明，照了諸妄，猶若太虛，見愛煩惱不除自滅，故曰安形無地。又慢無受法，故喻覆器。我有懷著，故喻納烟。背此乖斯一也。非凡是聖亦然。情事得約自所行，適化然約順佛語也。此與斯並指慢我二法也。

約時顯過中，然則者，毛詩正義云：然者，然上語；則者，則下事也。因前生後之勢爾。佛世正法時，季俗像末時也。退席，出法華經。彼云：會中有比丘、比丘尼、優婆塞、優婆夷五千人等，即從座起，禮佛而退。斯乃如來欲開示眾生佛之知見，令其悟入。而增上慢者，未得謂得，未證謂證，不了方便，沉屈己靈，止住化城，不念寶所，以封迷不達己性本來成佛故也。此謂著有之徒爾。輕生之土，猶今時世有一般高談闊論之人，但事辨說，不務進修，自謂截斷眾流，不須修證，祇知學語，不顧行蹤，放逸婬蕩，無所拘撿，便輕己身，而不知身為修道之器。今煩惱未斷，道果未成，妄自毀棄，豈非輕生也？此乃著空之徒爾。豐，猶多也。業疏云：深須量度是何位人，然後自高可得度世等。儒家所謂不得中行而與之，必也狂狷乎！狂者進取，狷者有所不為也。封迷長劫，即狷者有所不為；輕生之士，即狂者進取也。俱未能空有雙運，真俗並遊，但知偏執一隅，不能三反也。

傷歎中，初教觀審知身心俱妄；經下，引經證成；此下，結嘆。初中，身屬他緣者，以父母所生故，或可過去因緣而感此報，故曰他緣。冥無所知者，未生之前，不知來處，故下凡未悟，若得宿命智，方知其所來。蜀僧亢朗作偈云：天公未生我，冥冥無所知，天公忽生我，生我復何為？無衣使我寒，無食使我飢，還汝天公我，還我未生時。神屬惑業者，惑是煩惱道，業是業道，皆屬心故。此

又推究無始世事，并上報身，共成三道流轉，輪環不覺矣。經即坐禪三昧經，今文摘撮不倫，具云：今日營此業，明日造彼事，樂著不觀苦，不覺死賊至。又云：誰能知死時，所趣從何道？譬如風中燈，不知滅時節等。三中，乾豆即豌豆，干謂干涉，慮即心慮也。喻世人三道轉輪，若無善根滋潤，雖遇善言，不肯信受，可謂枯槁眾生，復不能納禪定智慧之水也。語出涅槃經，彼云譬如豌豆乾時，錐刺不可著，煩惱堅[革*昂]亦復如是等。

對校中，初科。等智三者，涅槃經云：一切眾生於三法中皆有等智，謂婬欲、飲食、恐怖也。此謂人畜稟受雖不同，而智是一等，故言等智。我今未能修道，智與彼同，故云我同牛羊之智也。雖然，人中有出世聖道一種智慧，牛羊則無，故曰非倫。倫，等也。人道下，覆釋出道非倫。上二句明人道合當行，今不行則同畜獸。言道緣者，大師云：唯茲人道，樂劣上天，苦輕下趣，強識念力，能修道分等。謂人身器乃修道之緣也。還同畜獸者，即智論云：六情根完具，智鑒亦明利，而不求道法，唐受身智慧。禽獸皆亦知，欲樂以自恣，而不知方便，為道修善事。既已得人身，而但自放逸，不知修道行，與彼亦何異？儒者亦云：人而無禮，雖無憂如禽。何以人不修道與禮？儒釋皆比之同禽獸爾。

下二句明獸不能行出道一智，以其煩惱報垢重，常受苦惱，救已尚猶不及，何暇修出世聖道？故曰非其所聞也。

次勸修中三：初勸體達奉行；是下，明身心獲益；鼠下，顯達教觀時。初中，上四句知報勝而起修。形有，即身也。輕清者，非三塗之報也。識心機舉，則不昏昧也。機謂心智敏捷，如王者日赴萬機之義，舉即運動不昧矣。此乃猒勞生之苦，解惑網之集也。

固下，明三寶為所修之境。上二句，乃身歸聖像。塵聚，即四大之塵假合而聚，即下文云諦惟形聚，但見塵叢是也。下二句，乃心惑因除。未歸三寶之前，是煩惱累縛，假歸敬新心而除蕩之，故曰也。斯則修頂禮之道，證煩累之滅也。獲益中情，乃心也。異牛羊者，由乘出道一種明智，歸奉三寶，則於心情中得益也。雕琢成器者，則於身器中得益也。雕對上木，琢對上石也。三中，上四句，由達名言教典，方知身心當歸三寶，其餘天神皆非所歸之境矣。名引言語，倒合云引名言。況下，勸觀時策進。滓，即濁也。四山，即生老病死。意謂既居五濁，復逼四山，豈可更安忍時世所行之事，還復躭媚昏昏不達者乎？

立教顯益。初科中，初二句明大聖鑒機。通字誤，古本作適字，謂適時之化也。陶謂陶冶，誘謂引誘，即如來方便降世之心也。立下四句，即如來立事立言之益也。良由群惑著邪日久，故立正三寶，引而導之。濁識即邪心也，所歸即正三寶也。以如來未出世，外道

自稱宗師，亦立三寶故。或可指調達等邪三寶也。四印，即十誦四墨印。彼第五十八卷中：問：佛何故說四墨印？答：欲說真實佛法相故，來世比丘當了了知是佛說非佛說，故說墨印。當知彼四墨印，即同本律四廣說也。故彼文云：謂從佛聞一，從僧中上座前聞二，從知法眾多比丘聞三，從知法一比丘所聞四。有如此說者，未應贊毀，應以三藏教典印定之，然後始可依用。則知吾佛至聖，深恐眾生迷倒，以邪為正，以是為非，故立是法，以辨邪正濁識迷生，並目稟教時賓也。固下，上二句明功勳是住持益，下二句顯感報由傳通益。萬載，通舉大數爾。四天，即兜率。以欲界有六天，兜率當第四故。一、四天王天，二、忉利天，三、夜摩天，四、兜率陀天，五、化樂天，六、他化自在天也。慈經，即彌勒上生經。彼云：我滅度後，四眾八部欲生第四天，當於一日至七日繫念彼天，持佛禁戒，思念十善，以此功德迴向願生彌勒佛前，隨念往生等。既有所本，非妄立言，故云豈虛也。

次科初製文，所為固下次顯示文體，故佛下引文證據。初中被初心者示謙遜也，下文委曲。

廣明四種三寶者，為後學機鈍故爾。若前良立事，多被利根，故云體非早慮也。又稱說三寶濟世之功，曲被後學者，則前良未見其人也。又上二句明被初機，下二句言不敢示於先達也。次中上二句，言其委悉，即是曲授也。叮嚀，左傳云：箸亍丁寧。指掌，謂如指拄掌中之物，言其易見也。文出論語。鋪，謂鋪陳。觀(落戈切)，即觀縷也。數種，即一體等四位三寶也。此乃教門謀略，權設所敬之境。六眾字誤，合云七眾，即出家五、在家二也。雖道俗不同，同以佛為師，而共一希向也。言唯下，乃大師之謙耳。故下三句，明佛語起，謂四位三寶之相狀，隨眾生機見而立也。言一體者，乃眾生本具之妙性也。因迷成識，故謂一體。修顯性理，不復昏迷，故云理體。既而覺滿，悟理不虛，宜應赴感，故有化相。順世取滅，形像住世，有情歸仰，源流不窮，故有住持。四位相仍，故列次第。若依霅川名義，則有三種，謂住持與此同。二、別相者，言佛有法、報、應三身之珠，法則教、理、行、果四位之異，僧分八輩五位，大小不同，故云別相。三、同體，亦名總相，謂其如性中有覺了義名佛，有軌持義名法，有和合義名僧，一切眾生皆具此寶，故云同體也。他宗法數，雜引六種三寶，今此不取。

問：所以濟時篇中具明四種三寶，而不就餘篇明者？答：世以相顯，非相不能動人心，故列四相，令道、俗歸信。信心既生，則三學可入；時機既濟，正法可行。豈不然也？問：此中四種，比之戒疏四種三寶，同、異如何？答：四數不殊，立義少異。化相、住持，彼、此皆同；一體、理體，廣、略有異。此乃就大、小統論，

彼則就宗、途局辨。略釋中，以生、佛不異，迷、悟同源。佛即是法，法即是僧，了無分別，故曰不二。豈止三寶，諸法皆然。故淨名云：一切眾生皆如也。寶篋經云：佛界眾生界，一界無別界。然而覺知諸法徧一切處，雖五無間，皆解脫也。斯理灼然，世相常住，有佛亦不益，無佛亦不損，得之不高，失之不下，理本具足也。

言本識者，即三界之內獨一心，萬法之中唯一識。含生本有，非適今也。梵云阿賴耶，此方翻為藏識。又無記，又無明，又隨眠，即第八識也。或云阿陀耶，此云執持，皆諸師翻譯不同爾。如真諦三藏翻無沒識，取住持不失之義。玄奘三藏翻含藏識，取含攝包藏義。謂能藏自性於諸法中，亦能藏諸法於自體內。所謂眾生阿賴耶，如來清淨藏，即生佛同源也。此依地論，明梨耶識即真常淨識。若依攝論，第八梨耶是無記、無明、隨眠之識，別立第九名清淨藏。此迷悟別論也。故今一體就迷，理體約悟，亦其理矣。又楞伽經云：略說有三種識，謂真識、現識、分別事識。偈云：譬如巨海浪，斯由猛風起。洪波皷溟壑，無有斷絕時。(此喻顯也。)藏識海常住，(真識也。)境界風所動。(現識也。)種種諸識浪，騰躍而轉生。(分別事識也。已上法說也。)又云：藏識訖名心，思量性為意。能了諸境相，是故說為識。如此則心意識三，相狀自別。又大方等如來藏經云：佛告金剛慧菩薩：如佛所化無數蓮華，忽然萎變。無量化佛在蓮華內，相好莊嚴，結加趺坐，放大光明。眾覩希有，靡不恭敬。如是善男子，我以佛眼觀一切眾生，貪欲恚癡諸煩惱中，有如來智、如來眼、如來身，結加趺坐，儼然不動。善男子，一切眾生雖在諸趣煩惱身中，如來藏常無染污，德相具足，如我無異。以此諸文證之，則知本識三寶，具足一體。三寶之名，不徒立矣。

性具正明中，上二句明本覺，妄下顯不覺。本覺中，言性淨如空者，法華云：如虛空無所有性，一切語言道斷等。起信論云：心體離念。離念者，等虛空界，無所不徧。法界一相，即是如來平等法身，說名本覺。然此心體周徧，故曰法界；發生諸法，故曰佛母；離諸相故，乃曰般若。或曰：法性、佛性、尸羅、中道、實相、假名、圓覺、首楞嚴等。眾名雖曰不同，無非召慈心體也。清淨覺經云：般若是一法，佛立種種名是也。不覺中，妄想即煩惱道，隨染即業道，生死即苦道。三道流轉，如汲井輪，無由解脫。言客塵者，經云：陳如白佛：因悟客塵二字成果。世尊不住名容，搖動名塵等。

引證中經，即瞻剎經，具云一切諸法自本來今性相空寂。所言諸法者，統而言之，十法界法也，所謂佛及菩薩乃至地獄等。舊云心法、佛法、眾生法也，又作世出世法，非無此義。上說猶通也。次

則涅槃經，其所引文盡出如來性品。一下二句，言本具也。即下二句，顯修成也。迷凡悟聖者，古人所謂迷者自迷、悟者自悟，一性洞然了無來去。貧女下，喻顯也。性常下四句，結上兩喻，光喻珠、顯喻藏也。言貧女者，經云一切眾生悉有佛性，常為無量煩惱所覆，是故眾生不能得見。如貧女舍內多有真金之藏，家人大小無有知者。時有異人善知方便，即於其家堀出金藏。善男子！我今普示一切眾生所有佛性為諸煩惱之所覆蔽，如彼貧女有真金藏不能得見等力。七額珠者，經云譬如王家有大力士，其人眉間有金剛珠，與餘力士角力相樸，而彼力士以頭觸之，其額上珠尋沒膚中，都不自知是珠所在。其處有瘡，即命良醫欲自療治，及至醫時執鏡以照其面，珠在鏡中明了顯現。乃至云一切眾生不能親近善知識故，雖有佛性皆不能見，而為貪欲、嗔恚、愚癡之所覆蔽等。深叢覆寶者，謂煩惱性中有如來藏也。移流雜味者，流浪六道受生也。

然下，結顯本有不失也。經云：善男子！譬如雪山，有一味藥，名曰樂味(集解云：味體非樂，能生人樂也)，在深叢下，人無能見。有人聞香，即知其地當有是藥。過去往世，有轉輪王，於此雪山，為此藥故，在在處處，造作本筒，以接是藥。是藥熟時，從地流出，集本筒中，其味真正。王既沒已，其後是藥，或酢或鹹，或甜或苦，或辛或或淡，如是一味，隨其流處，有種種異等。一味藥，即如來藏。在深叢者，喻煩惱之多，猶如深林，不見此法也。聞香，喻始覺也。輪王，喻妙覺。在在處處，接樂入筒者，喻如來方便接生，入圓覺性中也。其味真者，喻方便所立種種法門，盡是妙法。輪王沒後，喻佛入滅，既無方便，遂成六道流轉也。酢醎等六味，對六道也。本性無玷者，喻眾生佛性，雖在六凡深叢中，神通力用相好，與果佛無異也。又可然下二句，總結三喻。光即寶藏額珠，淳即深叢美藥也。已上並顯本具爾。

修成初科中二：前至修顯來，明先佛修顯性具之理；後至位極來，明後賢志求不息也。初中，前四句明以果顯因，後四句辨因修證果。若然，則不墮空見，因果灼然。言轉依者，則證無別證，證本自己法身；顯非別顯，顯本自有功德。如此，則修性不二，生佛一如矣。

次志求中，欲使未來皆斆果人修習也。此乃撮略大意，正文出涅槃經。彼云：譬如二人俱聞他方有七寶山，山有清泉，其味甘美。有能到者，永斷貧窮。服其水者，增壽萬歲。唯路懸遠，險阻多難。時彼二人俱欲共往，一人莊嚴種種行具，一則空手無所齎持。相與前進，路值一人，多齎寶七。七寶具足，二人便前問言：仁者，彼土實有七寶山耶？其人答言：實有不虛。我已獲寶，飲服其水。唯患路險，多有盜賊，沙滷棘刺，乏於水草。往者千萬，達者甚少。

聞是語已，一人即悔，尋作是言：路既懸遠，艱難非一。往者無量，達者無幾。而我云何當能到彼？一人復言：有人能過，我亦當過。若得果達，則得如願採取珍寶，飲食甘水。如其不達，以死為期。是時二人一則悔還，一則進步前到彼山，多獲珍寶，如願服水，多齎所有，還其所止，奉養父母，賦給宗親。是悔還者，見是事已，心復生熱：彼去已還，我何為住？即便莊嚴，涉路而去等。七寶山喻涅槃，甘美水喻佛性。一人悔者，喻初發心懶墮菩薩。一人往者，即久修精進菩薩。險道喻生死，賊喻四魔，棘刺喻煩惱，無水草喻難得善知識不習方便也。中間路值一人，即喻佛也。

次約乘勸中分三：初至赴感來，明先聖已證；我至下凡來，顯後賢志求；一至末文來，思惟起行。初中，上三句明諸佛真身所證之理不別，下三句明應身利物之念無偏。此乘無權者，則知三乘乃權設爾。以於一佛乘分別說三，故佛乘乃實法非權，以十方佛土唯一乘法故。然而為寶故施權，權中有實，開權顯實，實假權成，是則權實不二，故言此乘無也。樊籠，乃狗束眾生之具爾。木作曰樊，竹作曰籠。爾雅云：樊即籠也。倍宜作俯，恐傳誤。赴感，即應身起同體大悲以赴生靈。所求，即恩德也。以佛一乘性顯，故能應眾生；理具一乘，故能感二。我之下二句，顯生佛一。如彼下二句，明佛先覺悟。我下二句，難已沉淪。盤桓，謂不能進德修業。周易？屯赴云：初九，盤桓。注云：處屯之初，動則生疑，不可以進，故曰盤桓。

三、一思下，明省覺須修。今若不修，後生無託。何據者，據猶託也，亦依也。

三明所修法中，初總明三學。上二句明伏滅惑業，下二句謂淘汰三身。承謂承受，遵謂依行。梵網喻聖人立教多門，魚龍喻眾生惑業深重。梵者，淨也。網者，林氏小說云：可以捕禽獸也。

注中內字可作瞋，以對下欲貪也。鯨乃水族之大者，雌曰鯢。崔豹古今注云：大者長千里，小者數丈，鼓浪成雪，水族驚畏。三身憑三學者，以戒揖法身，定顯報身，慧明應身。且就文總對三學。若據下文，戒分三種，別對三身。次科，初總敘；一下，別配；約下，結歸自心。

初中，爰乃語詞也。爾雅云：曰、于、爰，曰也。三、身本者，即依因之義也。律儀言斷惡者，謂惡無不離，起證道行，是斷德因，修成法身，故曰也。瓔珞經云：律儀戒，謂十波羅夷。菩薩戒疏云：攝律儀，能令心住。

注中顯意德現，即見本法身矣。

善法。言修諸善者，謂善無不攝，即身、口、意善，及聞、思、修、三慧、六度、萬行、助道等法，是智德因，修成報佛。瓔珞經

云：攝善法者，謂八萬四千法門。戒疏云：攝善法，自成佛法。
注中止作二善，攝一切善無不盡，故攝眾生。言慈濟有心者，謂生無不度，起不住道，是恩德因，修成化佛。瓔珞經云：攝眾生，謂慈、悲、喜、捨，化及有情，令得安樂。戒疏云：攝眾生，成就眾生。
注中化佛無心者，以化作故。隨感便應者，如水中月故。意用齊者，從法身生故，至真同觀故。
三、結歸中，初二句即說一為三境，下二句即說三為一。雖三一不同，無非一心本有。言境非心外者，以三身之境即行人自心，心外無法，一切諸法悉自心生，離心外求，去道轉遠，即六妙。云何為諸法之源？所謂眾生心也。苦能如是，斯為正見；若心外求，名為邪見。清涼心要云：心心作佛，無一心而非佛心；處處道成，無一塵而非佛國。又經云：是心是佛，是心作佛，諸佛正徧知海從心想生等。百慮咸歸者，周易？繫辭云：天下何思何慮？天下同歸而殊途，一致而百慮。天下何思何慮？大師借彼語爾。
廣陳中初科。上四句明道俗所修並先奉戒。功德本者，即經云戒為無上菩提本，又經云依因此戒得生禪定等。道初者，未有出家人不先受戒。俗歸者，即耶輸父見佛先為受三歸。提謂長者是佛初受五戒人，故曰必先敬受。隨下二句敘圓意。戒隨境發，一一境中並具三聚，舉一即三非前非後。如下約心顯戒，圓融可知。
次科約本跡以顯三佛。初正明約心奉戒。既三一不定，因戒感果，則三佛亦然，謂法身即報應，報應即法身等。若非圓解因果不差，亦難究茲三一不異。故下，引證不定三也。以生身即法身，故經即涅槃。彼第四云：我已久從無量劫來離於愛欲，我今此身即是法身，隨順世間，示現八胎。維摩經亦云：當樂佛身。所以者何？佛身者，即是法身也。又維摩詰語阿難言：如來身即法身是也。又下，證不定一也。以生身異法身，故並為時機見異，隨說不同爾。
通指化意中，初二句乃佛本為高山王機說華嚴頓教，隔出聲聞，獨諸菩薩獲大法利，即華嚴第五十云：譬如日出於閻浮提，光照一切諸須彌山等。次句乃機緣非利，故寢大施小漸次而說，即指鹿苑至鶴林一期教法也。所言下乘者，對上華嚴得名也。後席者，以先說華嚴平等法界，後說隨機漸法故曰也。摩竭，或云摩竭提、摩伽陀等，正云摩揭陀，此言善勝無惱害。甘露處等，即如來始成正覺處。祇園，或云祇桓、祇陀、祇樹、逝多、善多，並翻勝氏，即祇陀太子施樹，給孤獨長者捨園，是如來行化之處也。眾說備之者，如陳朝真諦三藏立二種教統收眾說：一漸、二頓。言漸即約漸悟菩薩大由小起，具有乘之名為漸教，即涅槃等經。若直頓機大不由小起，唯菩薩乘，如華嚴等。如隋天台智者，則約五時、五味、四

教、八教，種種不同。如唐圭峰禪師云：西域此方，古今諸德，立宗判教，離合有殊。或一味不分，或開宗料揀。言不分者，此有五意：一、理本一味，殊途同歸故；二、一音普應，一雨並滋故；三、原佛本意，為一事故；四、隨一一文，眾解不同故；五、多種說法，成枝流故。故不可分，如後魏菩提流支、姚秦羅什立一音教，即此意也。其開宗料揀者：一、理雖一味，詮有淺深故；二、佛雖一音，教隨機異故；三、本意未申，隨他意語故；四、言有通別，就義顯說故；五、由辨權實，不住枝流故；六、王之密語，語同事別故；七、不識佛意，以深為淺，告於大利；以淺為深，虛其功故；八、諸佛菩薩，亦自分故。以斯等意，是故分之。若依賢首大師，統收為五：一、小乘教，二、大乘始教，三、大乘終教，四、一乘頓教，五、圓教。已上諸家，雖判教不同，並依經論分辨，意歸一體之理也。鏡者，曉也，明也。

辨性相中，初科上句結前，下句生後。次科彰益中，上六句指由緣中所說修性因果三戒三佛等圓解圓修，欲使行者因此言說而心花開發猶若燈明，然後詮一體三寶性相，使其行者心無所着，故下結略云捨筏可也。筏，般筏也。又編木曰排，編竹曰筏，乃渡江河之具爾。金剛般若云知我說法如筏喻者，法尚應捨，何況非法是也。又可上四句敘其來意，下四句顯其要旨爾。

正顯性相中，初科言知性本淨名佛者，由能自覺故也。且心之為物，妙不可思，卓然獨立。諸佛得此心曰菩提，且未嘗謂淨。眾生迷此心曰生死，亦未嘗有穢。然於無所覺中而忽然有覺，強號為佛。佛既如是，法僧亦然。三寶一體，亦強分三。但知無染為法，無壅為僧可也。今下通示三寶，或可別顯正覺。然覺性常住，群生沉迷，故言不覺。因教解悟，故名始覺。所解未圓，名等覺。究竟真常，名妙覺。說有次第，理無次第。然性體圓融，無施不克。修性不二，生佛一如。一切諸法，全心發現。可謂觀一心，見一切心及一切法。觀一法，見一切法及一切心。觀菩提涅槃，見一切煩惱生死。觀煩惱生死，見菩提涅槃。觀一佛，見一切眾生及諸佛。觀一眾生，見一切佛及一切眾生。非內非外，不異不一。是謂一性妙體，不可思議。學者思者，說者行者，誠能達此，則一體三寶，豈遠乎哉。此之一法，人多不信，自沉已靈。如高僧傳云：順璟，樂浪耶人。常覽華嚴經，見始從發心，便已成佛，乃生謗毀。當啟手足時，扶掖下地，地便徐裂。璟身俄墜，生陷地獄，至今有坑。號順璟捺落迦也。真行道者，當信已靈，不須外覓矣。

結勸中，初四句教令勤修；俗下，引俗勵道。初中，上二句使依教修練，下二句俾無縱怠。情俗云者，尚書中誠時君也。彼注云：聖

人無念善則為狂人，狂人能念善則為聖人。言桀紂實非狂愚，以不念善故滅已。古人云堯舜諤諤而昌，桀紂唯唯而王是也。
問答躡難中，此問因前心本淨，悟解無邪名佛，故假設之。初二句責其無憑，次二句言下凡未能發智，後二句指其狂妄。初言卿者，猶今人稱賢，古無制約，例皆呼之。如漢孟喜父，時人以孟卿呼之，彌天誡眾，亦曰卿等。後代帝王，專其稱下，無敢僭用矣。念念識心者，識謂妄識，悟之成性，迷故稱識，以善惡俱包故也。言非智者，非出世聖智也。一舉騰九萬，出莊子。彼云：北冥有魚，其名曰鯤。鯤之大，不知其幾千里也。化而為鳥，其名為鵬。鵬之背，不知其幾千里也。怒而飛，其翼若垂天之雲。是鳥也，海運則將徙於南冥。南冥者，天池也。鵬之徙於南冥也，水擊三千里，摶扶搖而上者九萬里，意謂凡夫不可即時成佛也。
正答中二：初、正答來問；二、是知下，勸開發解行。初中，前二句以心、道對論；為山下，法、譬合辨；故萬下，將世事與劫數校量。初中，以佛法太高，實難窮盡。次句謂心實易求，但無自見之明，故多惑爾。先德有言：太近至易，無如自心，出死入生，了不知覺。次二句中，為山基一實者，箸取土籠也。論語云：譬如為山，未成一簣，止，吾止也；譬如平地，雖覆一簣，進，吾往也。誡人不可中道而廢矣。此譬喻也。為佛起初念者，言其始也；三劫之功，言其終也。念念不停，乃可及爾。故華嚴云：初發心時，便成正覺。又云：一念普觀無量劫，無去無來無所住，如是了知三世事，超諸方便成十方。此法說也。
校量中言初步者，伯陽云：千里之行，始於發足；合抱之本，始於毫末。今言萬里，乃趣舉爾。三劫即三阿僧祇劫，此翻無數時分。所言三者，且據釋迦修菩薩道，從古釋迦至毗婆尸，值七萬五千佛，名第一阿僧祇；從婆尸至然燈，值七萬六千佛，名第二阿僧祇；從然燈至尸棄，值七萬七千佛，名第三阿僧祇，故總言三劫也。
次開解行中，此約法華開示悟入為言。常步此心者，即一體三寶也。開示即如來開顯，悟入即前機獲益也。不外來，誠內起，互其言爾。若能了達三界唯心，萬法唯識者，即知心外無法，百慮咸歸，能禮所禮，但自心生。故南嶽云：但向己求，莫從他覓，覓亦不得，得亦不真。當知此心，唯聖究盡，凡夫若覺，即是聖人。雖然如是，論不云乎：智度大海，唯佛窮底也。
引證中經，即觀無量壽佛。經具云：諸佛如來是法界身，入一切眾生心想中，是故汝等心想佛時等。智者大師云：入一切眾生心想中者，眾生心淨，法身自在，故言入眾生心想中。如似白日舛天，影現百川。又云：得此觀佛三昧，解入想應，故言入心想中也。是心

作佛者，佛本是無，心淨故有，亦因此三昧心，終成作佛也。是心是佛者，向聞佛本是無，心淨故有，便謂條然有異，故言即是心外無佛也。此證前心性本淨，悟解無邪，名佛矣。

結勸中，前四句以克明心性，念念不已，必至成就。言斂念者，遵奉開示也。清淨者，悟入有歸也。志下四句，暗排凡外，不從正道，忘己他覓，背道求福也。甫猶言豈也。以外求之徒，豈可當於行道矣？或可語解。言世福者，如凡夫持五八戒，布施行仁；外道坐禪習定，雖權力能，不達無我，終為世福，如鬱頭藍等。故下四句，對辨得失。身子即舍利弗，母好身才，是身之子，故云身子。或云鶖子，以母目如鶖鷺故。言不思者，如智論第十四云：舍利弗六十劫修菩薩道，欲度布施河。時有乞人求乞其眼，舍利弗言：此無所任，何以索之？若須我身及財物者，當以相與。答言：不須汝身并以財物，唯欲得眼。若汝實行檀者，以眼見與。爾時舍利弗出一眼與之，乞者得眼，於舍利弗前瞋之嫌臭，唾而投地，便以脚踏。舍利弗思惟言：如此弊人等，難可度也。眼實無用而強索之，既得脚踏，何惡之其？如此人輩，不可度也。不如自度，早脫生死。思惟是已，於菩薩道，退向小乘，是名不到彼岸等。難陀，名難陀女，此云歡喜。言整慮拔神者，賢愚第十卷卷云：佛在舍衛，有女名難陀，乞丐自活。見諸國王人民，供養佛僧，自心思惟：我之宿罪，生處貧賤，雖遇福田，無有種子。便行乞丐，以作微供，唯得一錢，持詣油家，具語所懷。油主憐愍，增倍與油。得已難喜，足作一燈，奉上世尊，自立誓願：我今貧窮，用是小燈，供養於佛，以此功德，令我來世，得智慧燈，除滅一切眾生垢暗。作是誓已，禮佛而去。乃至竟夜，諸燈盡滅，唯此獨然。是時目連，次當直日，欲取滅之，即舉手扇，復以衣扇，燈明不損。佛語目連：今此燈者，非汝聲聞之所傾動，正使四大海水，以用灌之，毗嵐風吹之，亦不能滅。此是發大心人所施。佛說是已，難陀女復來，頭面作禮。佛即授記：未來世過二阿僧祇劫，當得作佛，號曰燈光，十號具足。是知身子違大之失，難陀順理之得也。

二、緣理中。問曰：理有大小，教有偏圓，今此緣理為大為小耶？答：據下引證，則依多論以明斷證，乃小乘理也。及至下文釋寶合喻云三乘歸仰，則知大師借小乘之語，正意在於大乘也。緣謂心緣，理即性理，謂依三學之言，稱前一體修顯，故曰緣理。又在迷謂之識，即一體也，悟故乃稱理爾。

明佛寶正出體中，初科分二：初三句指理；體且下，分染淨。初中，上二句釋名，次一句指體。望前一體，故云還是。

分染淨中，初明染。妄起無端曰無始，慧發妄除曰有終。但下二句說未終所以。今下顯淨。由戒定慧除去惑業，顯本天真常住平等，

何者為始？何者為終？緣理光顯自然性淨。言纏結者，結即九結十使也。為結所纏無由擺脫，故曰纏結。
分相中三：初、釋名。就理立法，隨境顯相，故有五分之名矣。
二、謂下。解開五相。初列相。前下七句，顯從因立前三；後下十句，釋從果立後二。文出佛地論，正云：前三是因，後二是果；前三有學法，後二無學法。由慧能斷惑，惑無之處名解脫；出纏破障，反照觀心，名解脫知見等。定慧準此者，如云由定護助等。後以字誤，寫本作此字。故知智慧由心起曰解脫，反照於自心曰知見。
三、唯下。結顯。三乘所證雖漸頓偏圓有異，五法次第從因至果則大小不殊。此與外教對顯，欲明佛法高妙，非天仙世人立教可比也。
引證中正引佛寶，餘二兼之。論即多論。言一切智五分法身者，正云一切智無學功德，彼以小乘斷證佛僧不異故。若據大乘，則云道種智。一切種智法中，彼云斷欲無欲滅諦涅槃，有云滅理涅槃，理即諦理，審實不虛故。僧中賢聖學無學功德者，學對上賢，無對上聖，功德即賢聖所證，以理體一故。僧即是法，法即是僧，自即自己，他乃他人，盡處即苦集道三諦所無之處也。若初果人受歸，即自他盡處；下凡所受，俱是他身所盡之處也。經即金剛般若經。轉證盡處，即無為無漏也。
解名義中，初科。言常住者，以不生不滅故。世法不陵慢者，以理體無為無漏故。問：如來已證五分法身，為何八十唱滅亦有所壞者？答：如化相中說。所以稱寶者，戒疏云：此三益世，近拔三有，遠清二死，希世持達，可重名寶。寶性論喻分六義，備如疏引。
次科中，上二句舉喻，次四句類顯，下一句結示。
功？答：初科中，邪能害正，正能翻邪。若欲發無作功勳，不得雜事邪黨。
次科引文中，經即涅槃。清信士者，經文正作優婆塞。妄字，經作更字。
簡天中，初一句徵其歸佛不歸天也。以佛未出，唯天為尊，故此徵之。以下三句明歸三寶，言真則簡偽，言常住則簡生滅，以天帝生滅非真故。若約邪正以分，則釋迦為正真，調達為邪偽。若四種三寶自簡，則理寶為真，餘三皆妄，以有壞滅不常故。一體雖常，在迷非淨，如雜血乳，其義可知。性相常住者，性與理體一也。相即事分，三種皆不可壞，故云常住。自下六句簡餘人天身心苦惱等者，如增一阿含云：有忉利天子五衰相見(一、衣染塵垢，二、花鬘萎頹，三、兩腋汗出，四、臭氣入身，五、不樂本座)，當生猪中，憂愁之聲聞

於天帝。天帝聞之，喚來告曰：汝可受三歸。即時如教，便免生猪。佛說偈言：諸有歸依佛，不墜三惡趣，盡漏處人天，便當至涅槃。三自歸已，生長者家，還得出家，成無學果。又如法句經云：昔有天帝自知命經，生於驢中，愁憂不已，云：救危者唯佛世尊。便至佛所，稽首伏地，歸依於佛。未起之間，其命便終，生於驢胎。鞚斷破他陶家坯器，器主打之，遂傷其胎，還入天帝身中。佛言：殞命之際，歸依三寶，罪對已畢。天帝聞之，得初果。惟下二句反顯言有力能持者，以歸依三寶，免墮惡道是也。

歸依。初科。上一句標，次四句法喻對顯，故下二句引緣為證。初句出涅槃經？聖行品，彼云：如金翅鳥能噉諸龍，唯不能噉受三歸者。次句出消災經，彼云：主人問於客云：吾所事神畏子而走，何也？客曰：我犯酒戒為親所逐，尚餘四戒，故為天神所見營護。於是邪神不敢當也。主人求戒於容，問佛所在，遂往舍衛。見佛經歷一亭，中有一女端正，是噉人鬼婦也，託宿於此。女人報言：慎勿留此，宜急前去。男子問言：用何等故，將有意乎？女人報言：吾以語卿，何用問為？男子自念：前舍衛國人冤佛四戒，我神尚畏。我已受三，自歸五戒，何畏懼乎？遂自留宿。噉人鬼見護戒神徘徊其傍，去亭四十里一宿不歸。明日男子進路，見鬼噉人，骨狼籍衣，毛為起等。夜叉此翻捷疾，即上噉人鬼也。

五下二句，結示所歸也。此寶即緣理也，以化相住持依此而有故。會異初科中，同相指緣理三寶也。所以得同相名者，謂盡十方通三世無非皆是，故涅槃云佛即是法即是眾等。

滅惡。初科中，經即涅槃經也。次推釋中，初句徵起，以下釋通，即聞、熏、修、證。初二句聞，次四句熏，況下修，因下證也。所言法佛者，依楞伽中，佛有二種：一者法佛，二者化佛。法佛就理，化佛約事。又可法佛乃二寶，略其僧爾。熏本識心者，識謂妄識，無始妄想倒熏，遂成種種差別。今聞三寶常住之語，不生不滅之義，復熏妄識，反妄歸真，乃成淨信根力，是為妄心之師範也。無陷沒，即經中不墮惡趣也。

生善引經中言彌勒者，此翻慈氏，因中修慈三昧故得是名。此菩薩補釋迦處三會說法，初成道時先度釋迦遺法弟子，故報恩經云：第一會度九十六億人，第二會度九十四億人，第三會度九十二億人。經中三歸人初會解脫者，若依下文引處胎經，佛告彌勒偈曰：汝所三會人，是吾先所化，九十六億人，受我五戒者。次是三歸人，恐寫五戒作三歸也。又可五戒從三歸得，故言三歸也。

結難中，此之一字，指理寶也。由歸三寶，不奉異途，能渡苦海，故曰良津。津，水際也。論語曰，子路問津。入佛法階位者，約法則始自翻邪，終乎具戒，皆歸三寶。約人則始自凡夫，終至成佛，

高下雖殊，歸投無二。及成妙覺，轉依法身，方為究竟常住之位也。又可階者，漸也。纔始反流，便歸三寶，故曰也。此即階漸之位矣。
誡慢中，上四句明輕慢心得。法不久是下，顯殷勤鄭重心受，方得無作法生。心緣此者，即理體也。善神護者，歸不失也。
指法僧中云緣此生者，由佛能證此法，然後化僧。今但舉能證教主，則所證所度可明，故此略也。如前，即前引多論等。靈府，即藏識，能包納善惡諸業，故稱府焉。
化相由生中，初科文分五節：初、至梵福來，正明化相由生也；二、以化至依故來，兼顯住持皆依法身以明罪福也；三、以法至斯矣來，示理體法僧也；四、是知至常住來，惟覈罪福田理體而生也；五、結意。良以一體乃是本具，理體則因具修成，化相則證真利物，住持則流及無窮。如此即一體同於法身，理體類彼報身，化相猶如應身，三種佛寶可同三身，佛佛皆爾，並具三身，法僧同佛，不言自顯。住持流至未來，則功歸三佛。若然，則一體生理體，理體生化相，化相生住持，次第然也。言調達者，具言提婆達多，此翻天熱。生時諸天心皆熱惱，知其出世，必破佛法。是佛堂弟，阿難親兄，有三十相，唯缺無見頂相及千輻輪相。出家之後，從阿難學神通，不修聖道，誦六萬像法，聚十二韋陀，白佛欲求攝眾，為佛所訶，遂結闍王殺父，自謀害佛，求後世名譽。於是俟佛過象頭山，推山壓佛，佛得不可殺法，左右五百金剛以杵擬之，碎石逆來，傷佛脚足，出一滴血，故墮阿鼻，一劫受罪。耆域，又云耆婆、時婆，或云時縛迦，此云能活、因活、更活，又云活童子。生時一手持藥囊，一手把針筒，善能醫治，乃阿闍世王大臣，曾為如來針，皆出一滴血，以善心故，一劫生天也。化佛言光燄者，即無時忽有，有時忽無，事同光影陽燄，體無實故。住持言非情者，以泥塑彫刻而成故。二佛並推法身以顯罪福，望前罪福通感，故云還也。
法僧中，上句明法，次句顯僧，無漏乃僧所證理也。立像者，僧與法皆立像以表故。化佛無興亡者，從法身故，無生滅故。若以生滅心，則見王宮之生，雙林之滅；若以不生不滅心見之，則王宮非實生，雙林非實滅。如此則何興何亡矣？
結意。言極繁者，欲顯事用故也。
次科乃明時數澆淳，佛法隨之，亦有興廢。初四句顯時數，所下敘興亡。
初中澆謂澆漓，淳謂淳原，正法則淳原，像末則澆漓，故言在數。倚仗赴機者，言三寶亦隨之興亡也。老子云：禍號福所倚，福號禍所仗。今借彼語而意自別也。三法萬載者，言三寶之法，雖隨世浮

沉，則萬載不失矣。或將正像末三時為三法者，似不合文意，然其三寶歷於三時，則萬二千歲，今但舉其大數爾。
次中西竭東騖，即興亡也。珍除興顯亦爾，皆數未盡，故使或存或亡。萬載已後，言澆風不追者，釋迦法當滅也，合上澆字。由下彌勒教合興，故言淳源將發，合上淳字也。所言金河者，西域記云：阿恃多代底河，唐言無勝。舊云阿利羅跋提河，訛也。曲言呪刺拏代底河，譯曰有金河。西岸不遠，至娑羅林，乃如來入滅處，故言西竭。竭，盡也。玉關東騖者，乃教流此土，必經此關而來，即玉門關也。騖即馳也。代出八九者，據佛教東來，正當後漢明帝永平十年丁卯歲，摩騰竺法蘭齎四十二章經來到此土，則佛教之權輿也。歷於魏、晉、宋、齊、梁、陳、隋及唐，拾九代矣。至製儀，又已及六百年也。三除還顯者，良由釋迦遺教曆數未盡矣。住法圖讚云：初夏赫連勃勃得三秦地，殊不信佛，繪像為衣而被之，令僧禮佛為禮我。後為天震而死，葬又震出之。其子昌襲位，破長安，滅佛法，逢僧斬戮。有沙門曇始被刃不傷，因爾改心。(滅法經九年，後至宋元嘉四年，被後魏太武併之也。)次元魏太武重道士寇謙，為立道壇。司徒崔皓讒於佛法，帝然之。以太平真君七年，遂滅佛法，遇僧梟斬。至十一年，曇始復諫，帝被癘疾，遂誅崔氏。滅法經六年，太武世祖皇帝崩也。其子文成重興佛法，如史述之。又次周武帝納道士張賓及前僧衛元嵩纔，遂毀二教。安法師著二教論以抗之。帝聞之，以存廢理乖，遂雙除屏。建德三年，除蕩關內。六年，除蕩關東。自謂得志于天下也。(滅法經五年，帝崩，天元皇帝立，改元大成，復興焉。當陳大建十一年己亥。)此則三武誅除也。至唐武會昌五年乙丑，欲滅佛法，毀天下僧寺四千六百所、蘭若四萬，復僧尼為民三十六萬五百人。滅法經二年，武帝崩，宣宗立，改元大中，復興焉。此乃祖師之後。文中不言萬載後無傳授者，若約正、像、末三時論之，則一萬二千年而無傳授。如青龍解云：法住世時，總有三種：具有教、行、果、證，為正法；有教、有行而無果、證，名為像法；唯有教在，無行、果、證，名為末法。若論盡滅，乃人壽增至六萬歲時，諸羅漢化火燒盡大千經卷，是時方無傳授。今言萬載，亦舉大略爾。曆數祿終，出論語？堯曰篇，今借其語爾。慈氏運開，則彌勒下生也。俱舍云：子年倍父增八萬，從是滅劫慈氏興。舊云：至第十減劫，人壽六萬歲時，彌勒出世。有云：七萬歲時出。會真解云：釋迦化法六萬延年，支佛出世當七萬延年後，彌勒方下等。緣生，謂機熟有感也。道會，謂聖無差。又可機緣既熟，宜會聖道矣。
結示中，前四句結前文，故下引文勸修理寶。道在心者，以心為能證，道為所證，唯在剛毅勇烈，豈論老少與中年也。言信心存者，

豈獨佛教，儒者亦云人無信不立也。鏡，明也。
化相。釋名中，釋迦為佛，即王宮丈六身。滅諦為法，即演布諦教以顯滅理也。先智若盡為僧，約法顯僧也。有言五俱輪等，此直就人談。言化相者，則如來從兜率天乘白象瑞降生教化之相也。別相。如前所辨。出體。初科體無常者，屬有為故。四相。即生、老、病、死，舊云生、住、異、滅也。過千載者，舉其大數爾。若據製造，此文已過千六百年也。追遠。出論語。然佛法四時並當追遠，謂降生、成道、轉法輪、入滅也。表心歸向，故曰翹敬。已下諸科並明追遠翹敬，所以在世則說法度生，滅後則流形表化，無非推己利物，恩德不可逾也。
在世益中言賢劫等者，以此住劫有二十增減，第九減劫從人壽八萬四千歲，每百年減一年，減至六萬歲時拘留孫佛出世，此賢劫中第一佛也。四萬歲時拘那含牟尼佛出世，二萬歲時迦葉佛出世，至百歲時釋迦牟尼出興。俱舍云：即此住時為賢劫，二十數中第九減，六四二萬時三佛，拘留那含迦葉興，百歲釋迦牟尼出。問：釋迦如來壽極短促，復生五濁不與諸佛同者，何耶？答曰：壽短促者，人壽百歲機緣方熟故。居五濁者，酬宿業故。大方廣總持經說：昔有一比丘名淨命，住於正見持華供養。又一比丘名法行，住於邪見坐得四禪，常說空宗般若最勝，謗淨命法云：非淨命所受諸華不供養我。出此一言，於六萬歲常無舌根，乃至成佛而居五濁。彼何人耶？即釋迦是也。
是以下。明化相。能說教主，即第四釋迦出世，說法化生令度苦海也。克時而應故曰膺期，羯磨序云大教膺期是也。
開下二句，明所說教藏。初句，出偏漸教體。言八正者，體離邪故。又言八聖者，因此八法而得成聖故。不出三學，離開為八，即正見、思惟、語、業、命、精進、正念、正定等。前二屬慧，中三屬戒，後三屬定。開謂開示，令人悟入，此乃方便次第修入矣。次句，出圓頓教體。此是如來出世本意。故法華經云：正直捨方便，但說無上道。楞嚴云：十方如來同一道故。又云：十方薄伽梵，一路涅槃門。淨名曰：直心是道。皆此意也。近下，顯教用也。人天賢聖，即所度之機也。躭着五欲淤泥，則墮四惡趣也。大論云：世間濁欲，能繫人心，如墮深泥，難可救濟。賢聖津筏者，大則三賢十聖，小則七賢四聖。筏，筌也。將下，立教之意也。說理三寶，即化相。佛所說者，令趣一直平等之道矣。真理常住，乃本證也。乘權御實，即降生也。若令文意，即御理體之實，乘化相之權，出現世間，說上諸法也。乘即御也。若據他文，九界屬權，佛界是實。故經云：三賢十聖住果報，唯佛一人居常住是也。又復應知，權中有實，實中有權，權實不二，則理體化相，本無差別。

疎下二句，明眾生見相，信是聖人，無異歸也，故曰疎解。又可形以戒撿，定慧清心，依教奉行，故曰疎解。疎謂疎理，解謂達解。三學既明，依佛之語，故稱子焉。
受道下六句，謂人法尊勝，能修得益。澄無本淨，道體也。澄謂清淨，無謂空寂，本淨即所到處也。筌罣喻者，謂知諸法性空，則見解虛達，不滯教迹矣。事義即相狀，神用即心智，光明即不暗昧也。
上明知解，群下二句，明依此奉行則有悟入，能盡生滅即起行也。
告終益中三：初二句，明八十唱滅時，即經云吾於今日中夜當般涅槃等，此則忍土緣盡化事已終，宜當示滅。隆猶畢也。次非下四句，沒後益。上二句，欲明法身本無色相，而能於涅槃會上重現相者，要知法身不忘。爾無下，正顯沒後益也。所言化迹無泯者，乃流及未來萬二斯年，遺風莫替。爾泯，絕也。
三、所以下。別示化迹。碎身生信，如八斛四斗舍利是也。全眼神功，如肉室利羅，即眼、睛、牙、齒、髮、爪等是也。唯眼最要，故持舉之。然佛降生示滅，利濟功熏，難思難議。言非謝者，恩德深重，不入四恩之數。既難酬答，將何以謝之矣？
結勸中故當者，因上生下也。先備此心即信根也，若行之不已則得信力，若具根力何事弗成？由謂因由，委即委詣，委悉亦諳委也。
任持敘意中，初四句以人法互顯，上二句推人，次二句究法。雖言語向皆不別，而上下執據自殊。萬載約時說，三法就法門言，開位乃開三法之位，即三寶也。或約正像末三時論者，此濫下代代之語也。遂下推功歸僧矣。代代約時節，處處約方土。匪僧則佛法潛沒者，明住持三寶，僧寶為先也。
示相初科中，上二句明有佛，下二句言無僧。漢武，即前漢第六主武宗，威震四海，萬邦來朝，故曰崇盛。聞佛名者，即元狩之初年，命霍去病北伐匈奴，過居延，摛休屠(音除)王獲金人(即是佛也)，以為大神，列于甘泉宮，陳香火而禮事之。三年，鑿昆明池，得黑灰，問東方朔，朔曰：此非臣能知，陛下可問西域胡道人(即聞佛名)。是時若有僧傳，則已有三寶流世；緣為無僧，則莫能開其端緒，故曰竭也。
弘相中，初二句明時運合行，王臣遠慕。致下，明此方三寶創行之相也。初中言顯宗開法者，即後漢第二主明帝，諡曰顯宗，乃光武第四子。以永平三年庚申之歲，夢金人等。傅毅奏曰：臣看周書異記，知西方有聖人，生一千年後，教流此土。陛下所夢，其必是歟？至七年甲子，遣蔡愔、秦景前迎佛法。蔡愔將命求之，至大月氏(音支)國，與迦葉摩騰、竺法蘭遇焉。十年丁卯，漢使還，大興

佛法等，故曰開法。華胥，即指天竺。黃帝夢遊華胥，應劭等言即天竺也。
二、三寶創行中，迦竺來儀者，即摩騰等隨漢使入洛，白馬馳、釋迦白氈、畫像并四十二章經以獻明帝等。開俗務者，即摩騰現通，與褚善信等角法既勝，遂開拓俗心，成佛法事務也。發信歸心者，即法蘭說法，令五嶽道士等捨去冠簪，求出家焉。實假下，推住持三寶，以僧寶居先矣。所下，明法寶。名謂名言，句謂句義，此屬能表。理謂真空，即所表也。名句文言，名教變其語爾。以理本絕言，非言莫顯其理，苟無表示，悟解何從？即經所謂佛法無人說，雖慧不能解是也。此下，辨佛寶影。僧即泥龕塑像，是住持佛也。結示中，上明不遇化相佛，薄下明幸覩住持佛也。寶體初科，先示住持無功。上二句明佛法屬有為，具下一句明僧寶屬漏染，後一句通結無功。然下顯從本為勝，以理寶為本、住持為末，攝末歸本出有義也。
舉俗中，初四句義說，下引經證。初形徵者，徵，求也，驗也。雖使者不及王尊，然為王使，不可以形卑徵驗而不加敬也。或可作徵，恐字誤。經即月藏經，出第九分布閻浮提品。彼云：於我法中，雖復剃除鬚髮，身着袈裟，毀破禁戒，行不如法，假名比丘。如是破戒名字比丘，若有施主捨施供養，護持養育，我說是人猶得無量阿僧祇大功德聚。何以故？猶能饒益多眾生故，何況我今現在於世？譬如真金為無價寶；若無真金，銀為無價；若無銀者，鍮石為無價；若無鍮石，偽寶為無價；若無偽寶，赤白銅鐵、白鑞、鉛錫為無價寶。如是一切諸世界中，佛寶為無上；若無佛寶，緣覺為無上；乃至若無緣覺、羅漢、餘聖、得定人、持戒人、污戒人、剃髮著袈裟名字比丘為無上寶。比餘九十五種異道最尊第一，應受世供，以為福田。何以故？能示眾生可悅畏故。若有護持、養育、安置，是人不久得住忍地故。下法合，可知。
敬意中，上四句明不敬之損。所即處所，寄謂附寄。故下明形心存敬之益。形乃俗諦屬事，心則真諦屬理，真俗並運，理事齊驅，則形心有歸，緣化不爽，故曰義極於斯也。
引文中，經即無上依經，如第九篇具引。又如造像功德經云：造像有十一種功德：一者、世世眼目清潔；二者、生處無惡；三者、常生貴家；四者、身如紫磨金色；五者、豐饒珍玩；六者、生賢善家；七者、生得為王；八者、作金輪王；九者、生梵天，壽命一劫；十者、不墮惡道；十一者、後生還能敬重三寶。又云：若人臨終發言造像，乃至如麥[麩-夫+廣]，能除三世八千億劫生死之罪。法身器者，以法身周徧，無所不存。論即智論，非情屬事，表顯屬理。

行事敬。初科中，上四句，因上生起也。謂土石作像，敬毀則罪福隨生。若有請加，自然感格。涕泣，謂哀感之極也。但下二句，嗟不覩化相也。遺蹤，即住持三寶。如下四句，引例。清廟，即國家宗廟也。詩注云：清廟，祭有明德者之宮廟。貌也，圖祖先之容貌。如在者，論語云祭如在，祭神如神在是也。今下八句，合例。上二句云化相已往，唯下一句云住持猶存。遵下，明佛設方便，故當順行。今下，反質。見者，對上真儀。聞者，對上說法。心由無信者，心字誤，可作止字。止猶只也，或是寫倒。心字在下，則順何下一句，徵其所以。次二句例顯。謂三界唯心所造，擬用即成。故原人論云眾生三毒三業，造成器世是也。

豈下二句，法說頑癡，舊作煩癡解，謂心惑煩癡，境則不動等。寫本作頑礙，意謂三界之廣，心擬尚成，一堂之小，金石土木所成，豈為頑礙不能動變也？又可頑癡，乃召能敬之人，謂自己頑癡，不動聖容爾。

結損中，大論即智論。對面不見，如經云我濁惡眼障故不見等。是下，謂隨事標立，皆可歸心也。放光，證上如對真儀。說法，證上為我說法。是須者，須猶知也。

遵下二句，顯要修。

理觀正明中，謂就前事敬所見諸色，若用智明，並歸理觀。以見色即心，心外無法，一切諸塵悉不可得，即真諦也。真如無體，諸相皆空，故曰真觀。實唯識有者，謂所修之觀正與前同，但猶心相尚存，故名俗觀。亦如他宗以真如為理觀，唯識乃事觀，以歷事而修故也。若此以言，則真觀是理，俗觀屬事。苟能真俗並觀，則無施不可悉歸理觀。即下文云知塵無所有，通達真如，唯有識通達俗等。

次科上四句，明上修觀。歲深日久，念念增明，心心相繼，溫習弗忘，心智明利，常在其中，故曰逾增。觀下，辨入位。緣假即聖像等。緣假託而立，知唯心造，故曰不迷。以修明故，漸入聖道。願樂下，此有四位，即加行、見道、修道、無覺道也。願樂即加行，亦名方便。準攝論中，此收十信、十住、十行、十回向四十位。行人修道，即二地至七地。文中雖不明見道與無學道，但修前曰見，修後曰無。學道下，釋名。以出家修出世法者，本稱道人，亦名道士。後李、張之徒僭稱，故釋耻同，還從梵號，乃曰比丘爾。行者，亦目修行之者。

結誥中上二句捐愚自述，謂懈怠不信之徒嫌如是告，豈以嫌故而不說耶？故言誠當實錄。誠，真也。當，猶對也。魏志云：王肅謂司馬遷記事不虛美，不隱惡。劉向、楊雄服其敘事有良史之才，謂之

實錄。又不入游詞，謂之實錄。自下勸其捨愚就道。老子曰：為道日損。誠，慎也。

釋門歸敬儀護法記卷上

寬文九　九月中四於心王院東寮書寫畢宗覺

(一本云)岩享保二年歲次丁酉八月二十四日，以東山泉涌寺雲林院所藏本謄寫之畢，并以大鳥山傳錄本挍讎訂正。猶有未盡處，俟後來善本出而補之。伏願由此微功，三寶先顯，群生蒙益。

金峰沙門慈元高淳拜識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